

#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5/1/08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平	104	偵	5716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司○晨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4	偵	5717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謝○廷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5	撤緩偵	1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梁○森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5	撤緩偵	2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彭○彬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5	撤緩偵	3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邱○坤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04	偵	5645	傷害	江○成	江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04	偵	5741	竊盜	臺灣高檢	楊○仁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04	偵	4583	非駕業務傷害	竹南分局	邱○華	不起訴處分
宇	104	偵	4583	非駕業務傷害	竹南分局	林○羽	不起訴處分
宇	104	偵	5968	傷害	丘○苑	號○香	不起訴處分
宇	104	調偵	308	傷害	苗栗竹南鎮所	江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04	調偵	309	傷害	苗栗竹南鎮所	江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荒	104	毒偵	1014	毒品防制條例	頭份分局	曾○平	緩起訴處分
荒	104	偵	4723	毒品防制條例	海山分局	廖○惠	不起訴處分
荒	104	偵	4724	毒品防制條例	海山分局	吳○茵	不起訴處分
溫	104	偵	5820	殺人未遂	竹南分局	T○INH VAN	不起訴處分
溫	104	毒偵	1046	毒品防制條例	苗栗分局	廖○慧	不起訴處分
溫	104	偵	5042	強制猥褻	苗栗分局	劉○亮	不起訴處分
溫	104	偵	5542	妨害自由	苗栗分局	賴○祥	聲請簡易判決
麗	104	偵	6007	駕駛業務傷害	國道二隊	劉○亮	不起訴處分
麗	104	偵	6031	妨害自由	頭份分局	羅○芸	聲請簡易判決
麗	104	偵	4975	傷害	王○助	陳○順	不起訴處分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

